

# 政协北京市东城区委员会文件

东协字〔2019〕18号

---

## 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 北京市东城区第十四届委员会常务委员会 关于刘启明等三名同志任免职的决定

(2019年11月7日政协东城区第十四届委员会常务委员会第15次会议通过)

经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北京市东城区第十四届委员会常务委员会第15次会议审议决定：

刘启明同志任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北京市东城区委员会专委会工作二室副主任，免去其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北京市东城区委员会办公室副主任职务；

李军同志任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北京市东城区委员会专委会工作五室副主任，免去其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北京市东城区委员会研究室副主任职务；

吴晨同志任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北京市东城区委员会研究室副主任，免去其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北京市东城区委员会专委会工作五室副主任。